

中共湖北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字〔2016〕2号



关于印发《湖北大学 2016 年 党政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校内各单位：

现将《湖北大学 2016 年党政工作要点》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湖北大学 2016 年党政工作要点

2016 年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密团结和依靠全校师生，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人才工作年”为主题，以增强办学核心竞争力为目标，坚持依法治校、改革创新、开放办学，统筹推进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努力实现“十三五”开好局、起好步。

一、加强战略管理，确保学校改革发展精准发力

1. 科学编制并实施“十三五”发展规划。在全面总结“十二五”发展成就经验的基础上，认真总结吸收学校寒假务虚会的研讨成果，以若干重要办学指标进入全国高校百强行列为目标，高质量编制完成“十三五”建设发展总体规划和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师资队伍建设、科学研究、校园建设、文化建设、办学国际化、教育信息化等专项规划。各学院和其他二级单位做好本单位“十三五”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按照学校“十三五”规划方案，分解确定本年度规划任务，以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为载体，落实落细校内各单位指标任务。

2. 按照全省“两市两校”综合改革试点安排推进相关工作。围绕搭建综合改革主体框架，进一步完善方案体系内容，推动总体方案早日审核备案，以及整套方案尽快印发施行。围绕落实综合改革主体责任，对照相关方案进一步细化时间表、路线图，理清责任链条、拧紧责任螺丝，力争取得一批阶段性成果。

二、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促进各类办学内涵发展

3. 深入实施“一流本科教育”。加强本科专业动态调整，促

进专业建设内涵发展。引导部分本科专业转型发展。完善课程体系，推进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做好教材工作。着力提高现代教育技术水平。积极探索本科教育“完全学分制”改革。深化通识教育、拔尖创新人才教育，加强基地班、产业班建设，种好人才培养改革“试验田”。加强实践育人教学体系和实验平台建设，成立创新创业学院，大力推进学生创新创业工作。注重培育，提高质量，构建校级、省级、国家级“三位一体”教学成果培育体系，增强教学与科研的良性互动。完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建立教师荣誉激励制度，提升教学督导水平，健全本科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加强制度、机构建设，力争将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成省级以上示范中心。强化人才分类培养、因材施教，优化教师教育，加强学业指导。加强谋划部署，开展教育教学大讨论，做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迎评准备工作。健全协同育人责任体系。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进一步提高教师教学技能。抓好教学管理，提高教学服务水平。

4. 实施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制定“十年树人计划”实施方案，进一步推进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继续推行督导员和信息员课程管理机制，出台研究生教学督导管理办法。启动研究生慕课建设，加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代表性成果和精品课程建设。做好高水平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培育项目结项考核，力争多出高质量成果。加强过程管理，严把人才培养出口关，进一步保障和提高学位授予质量。充分发挥奖助学金的引导、激励和保障作用，增强人才培养与科学研究合力。通过加强研究生学术文化建设、实践创新平台建设，以及大力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心理健

康教育等举措，不断健全研究生成长成才支撑系统。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工作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

5. 不断推进办学国际化。围绕“一带一路”国家战略，推动高层互访，加强与相关国家高校的交流与合作。加大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承办国际学术会议的力度。做好波兰雅盖隆学院孔子课堂揭牌，以及海外孔子学院（课堂）建设工作。抓好各类学生交流项目、教师出国项目的申报和实施。做好留学生、港澳台学生的招生与培养工作，重点依托省政府专项奖学金，招收本科、硕士和博士层次的外国留学生，不断增强招生吸引力，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继续申报教育部区域国别研究基地——巴西研究中心、湖北省外国留学生预备教育基地。全面承接教育部、教育厅出国留学行前培训计划，努力提升教育部出国留学培训与研究中心工作水平。广开渠道，加强优质智力资源引进。健全中外合作办学管理机制，实施好现有本科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并做好相关项目的再评估、续办申请及管理工作。

6. 统筹发展其他各类办学。创新继续教育体制机制，确保学历教育平稳发展，推动非学历教育发展壮大，并在加强规范办学、打造特色品牌、提高办学效益上再下功夫。推进知行学院综合管理体制变革，全面实施转型发展方案，稳定招生规模，提高办学质量。支持职业技术学院内涵发展。支持附中、附小进一步加强教育教学改革，推进素质教育，改善办学条件，凸显办学特色。

7. 推动学生工作再上新台阶。树立“大学工”理念，不断优化学生工作体制机制和资源配置方式。以主体性教育为统领，夯实班级和寝室等学生自育基层基础，提高学生自育意识和自育能

力。实施核心价值引领工程，占领主阵地、建好主渠道，积极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综合素质提升工程，抓好学风建设、心理健康教育、阳光体育、军事技能训练和自我养成教育。实施卓越主体培育工程，充分发挥学生骨干队伍示范引领作用。实施资助育人温暖工程，全方位构建精准帮扶体系。实施学生服务保障工程，加强咨询服务平台、网络新媒体、学生生活园区等建设。统筹推进本科生和研究生辅导员队伍建设，探索实施博士生、硕士生兼任辅导员制度，进一步完善辅导员考核评价机制。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

8. 增强招生就业工作成效。加强政策研究，完善招生工作方案，适度扩大本科生、研究生招生规模。加强优质生源基地建设、招生宣传信息化建设，拓展招生宣传工作深度和广度。深入推进招生考试工作“阳光工程”。积极拓展重点领域就业渠道，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和新兴领域就业。加强职业规划、创业指导课程建设，开展精细化就业指导和服务，提高就业质量和就业满意度。加强学生创业园区建设，借力社会资源搭建学生创业团队与企业融资融智平台，有效推进学生创新创业工作。

三、着力打造“一流学科”，夯实教学科研工作基础

9. 实施学科分类分层发展战略。面向一流师资队伍建设和高水平原创性成果推出、拔尖创新型人才培养、优秀文化传承创新，以国际一流行列学科、国内高水平学科、国内有影响学科为建设目标，分层推进学科建设。遴选 ESI 潜力学科、国内高水平人文社会科学学科进行定向攻关建设，与相关学院签订目标责任书，给予重点支持。面向国家和湖北发展需求、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

养，推进服务国家与湖北发展型学科建设。

10. 加强学科群建设。促进学科群内部学科联动、集成，交叉、融通，形成主干学科引领发展、支撑学科聚力发展，交叉领域前沿发展、融通领域一流发展的新局面。落实绩效导向投入新机制，以目标任务确定投入力度，以建设绩效确定奖励力度，激发学科建设积极性。推动校级学科群立项建设，形成省级和校级学科群协调发展的建设格局。

11. 加强学位授权点建设。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开展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统筹实施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不断优化布局 and 结构。积极对接国家政策，加强部分应用型硕士研究生专业转型发展。

四、推进科研兴校战略，提高科技创新与服务能力

12. 深化科研工作改革。实施科研绩效管理，加强对科研项目全过程考核。改革科研评价与考核机制，突出质量、贡献导向。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完善科研奖励办法，从承担科研项目、争取科研经费、取得科研成果、获取科研奖项等方面对个人进行奖励。出台新的科研经费管理办法，明确经济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调动教师积极性，保证科研项目顺利实施。加强科研管理工作信息化建设，强化科研管理的服务性质，努力做到精准服务。

13. 争取各级各类科研项目。加强科研项目申报组织工作，精心谋划、集成资源，确保项目申报数量和质量双提高，实现国家社科基金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数量较大突破。积极参与申报国家级重点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继续保持科研总经费过亿元。

14. 加强平台和基地建设。抓好现有各类科研平台建设，整合优势资源做好冲击国家级科研平台准备。做好湖北省“2011计划”——中华文化发展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立项建设，以及其他“2011计划”建设的管理验收和中期评估工作。努力新增2-4个湖北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力争在智库建设方面有所突破。

15. 推出一批显示度成果。坚持质量优于数量的原则，鼓励出精品专著和高水平论文，着手准备申报国家级奖励，力争获得省部级奖励7-9项、授权专利50项以上、鉴定成果5项以上、SCI收录论文300篇以上。

16. 提高社会服务水平。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突出社会服务重点，优化社会服务布局，增强社会服务合力。坚持需求导向，强化应用研究。推动合作共建、交流共享，进一步构建政产学研用结合的长效机制。着力提高科技开发和成果转化的综合效益与整体水平。高度重视精准扶贫和第六轮“三万”活动，支持博士服务团和驻村工作队开展工作。

五、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

17. 促进高层次人才群体性成长。建立和完善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培养、使用等体制机制，完善相关制度。依托各级各类人才项目，引进一批高层次人才，通过搭建平台、优化生态环境、保障资金投入等，力争在国家级人才项目上取得较大突破。启动“领军人才打造计划”，挖掘15名左右发展潜力大的校内优秀人才，谋划好其成长发展规划，采取校领导对口联系人才等方式，提供精准服务，助推他们早出成果、出好成果。设立伯乐奖，奖

励以才荐才。

18. 提升师资队伍综合素质。提高新进教师准入门槛条件，优先招聘海外知名高校的博士。继续实施“青年英才支持计划”、“创新团队支持计划”，资助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中青年教师7名和创新团队3支，助推其快速成长。支持40名左右教师国外访学研修，了解学科国际前沿动态，掌握最新研究方法，开拓国际视野，提升学术水平，加快教师国际化进程。

19. 深化人事制度改革。按照全省统一部署，组织实施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制度改革工作。积极跟进湖北省属高校职员制改革，做好前期调研准备工作。继续探索多元化教师业绩评价体系，深化学科性学院教师分类管理改革，完善岗位聘用制度，建立“竞争、激励、约束、退出”的流转机制。推行教师岗位准聘、长聘制度。在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的学科中探索实施“师资博士后”制度。

六、加强内部管理，提高办学治校水平

20. 推进依法治校工作。按照国家和湖北省统一部署，认真落实学校普法工作。进一步加强《湖北大学章程》的宣传、解读和落实工作，着力以章程实施促进制度建设，制定《湖北大学规章制度规程》。充分尊重教授委员会学术权力，进一步推进教授治学。出台《湖北大学法律事务管理办法》，加强合法性审查与法律咨询，规避各类办学活动法律风险。落实信访工作、申诉维权等制度，保障师生合法权益。推进信息公开，加强民主监督。

21. 优化目标管理与绩效考核。认真总结实施学院目标管理和机关职能部门、直属单位绩效考核以来的有关经验，按照学校

“十三五”建设发展总体目标、定位要求，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各项考评指标体系和考核方案，进一步凸显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在促进学校事业发展中的导向功能和优化配置资源作用，进一步激发办学动力和活力，提高办学效率和效益。

22. 加强财力建设和财务管理。坚持开源与节流并举，千方百计汇聚财力，确保办学经费稳步增长。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缩小预决算差异。建立绩效评价制度和指标体系，推进项目绩效评价，重视评价结果运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结余经费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执行内部控制规范，强化审计监督，加强领导干部离任审计，保障学校财务运行安全。扎实做好财务专项审计的各项工作。加大财经政策宣传力度，创新服务手段，着力解决师生报销难问题。

23. 加强资源管理和基础建设。规范采购与招投标工作，抓好相关制度、平台和队伍建设。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落实设施设备保障，提高综合利用效益，杜绝国有资产流失。认真编报新增资产配置预算。做好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考评迎检准备。科学谋划实验实训工作发展，抓紧综合实训大楼主体工程后期建设，做好投入使用前的准备工作与日常管理。做好“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一期项目检查、验收、评估等工作，组织开展二期项目申报。加快推进新建“思睿学生公寓”项目立项报审报批、电增容、大学科技园建设等重大基础建设项目，推进阳逻校区整体规划工作。

24. 加强校园综合治理。建立重大决策稳定风险评估机制，落实党政齐抓共管的维稳工作机制，强化主体责任，加强源头维

稳，妥善处置各类突发事件。主动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加强防控基础设施建设，配备和维修（改造）一批安防设施。排查整改消除安全隐患，抓好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抓紧抓实重要节点的安全值班。继续开展“护校安园”行动。

25. 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加强信息化建设与管理，统筹推进“智慧校园”建设，不断提高教育信息化水平。加强图书馆文献资源建设，提升办馆内涵与特色，提高学科化服务水平。加强档案馆、校史馆和博物馆建设，推进档案工作信息化，做好档案资源建设、编研开发、查询利用等工作。办好《湖北大学学报》、《当代继续教育》等期刊，着力提升学术影响力。抓好保密工作体系建设和精细化管理。优化后勤保障体制机制，提升后勤服务能力和水平。

七、加强党的建设与和谐校园建设，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26. 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湖北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对高校领导的若干意见》。出台《湖北大学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进一步明晰权责范围，健全运行机制。根据省委组织部、省委高校工委的统一部署，认真谋划和组织实施校级领导干部任期全职化试点工作。认真筹备并适时召开中共湖北大学第七次党员代表大会。

27.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抓好新提任处级干部教育培训，推动干部在线学习和干部“月读一本书”活动。深化“青年干部成长计划”，继续开展青春沙龙活动。根据中央和省委文件精神，修订完善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等文件，进一步健全干部工

作制度。巩固“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进一步从严监督管理干部，落实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和干部能上能下有关规定。

28.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按照中央和省委部署，认真组织开展好“两学一做”（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围绕纪念建党95周年，开展系列主题活动。继续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和“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探索实施机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兼任支部书记。继续推进“一院一品”特色党建品牌建设和基层党建创新项目建设，着力培育基层党建工作新亮点。深入推进“十百千万工程”，巩固和扩大“两访两创”活动成果。规范党员发展工作，着力提升党员质量。加强党建工作队伍建设。

29. 抓好宣传思想政治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牢牢把握意识形态领域工作的领导权、主导权、话语权，确保阵地巩固、渠道畅通、导向正确。加强新媒体建设，管好用好网络阵地。建立“师生网络直通车”平台，畅通师生意见反映渠道。组织开展好第十五届“道德建设月”主题教育活动，大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围绕“提质进位”和“若干重要办学指标进入全国高校百强行列”这一主题主线，讲好湖大故事，发出湖大声音，提升湖大办学美誉度，增强宣传思想政治工作绩效。推动校园文化建设，在活动组织、品牌培育、群体覆盖、特色凝练、内涵提升等方面再下功夫。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启动争创“全国文明单位”工作。

30. 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贯彻落实十八届

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纪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切实履行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召开学校党风廉政建设与反腐败工作会议，加强组织领导和工作部署。继续抓好新《准则》和《条例》的学习贯彻，组织开展第十七个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促进二级单位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落实到位。做好财务审计专项检查的各项工作，立查立改，完善相关制度，迎接上级检查。做好迎接省委巡视组进校巡视的各项准备工作，加强自查自纠和整改规范。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清单”的研究与探索，推进纪检监察工作制度建设。进一步落实“三转”要求，健全纪委聚焦监督执纪问责的运行机制。加强明察暗访和问责处理，持续纠正“四风”。加强对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加强信访核查工作，保持查案办案、惩处违纪行为的高压态势。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履职尽责能力。

31. 持续改善民生。抓紧调整校内住房，适时启动周转房申请工作。加快推进忠诚教师公寓土地使用权证和琴园小区产权大证的办理工作。推动完成校内道路刷黑工程，进一步美化校园环境。完成幼儿园扩建，进一步改善教职工子女入园条件。集中新建一批现代化教室，适时启动学生宿舍安装空调工作并加强给排水等相关设施改造，切实改善学生学习和生活条件。加强校医院医师队伍、医疗设施、就诊环境等建设，提高师生医疗保障水平。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提高师生健康水平。

32. 增强和谐发展合力。召开第七届教代会三次会议，落实学校民主政治建设。加强工会组织建设，调动教职工主人翁意识。加强统战工作，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的积极作用。做好

离退休教职工服务工作，夯实完善离退休工作的学校、二级单位两级管理体制和机制，调动老同志参与学校事业发展的积极性。抓好学生群团组织工作。加强对外联络，做好合作发展工作，充实教育基金会工作，进一步调动校友和社会力量支持学校发展。